

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1 年 10 月 23 日上午在公司江南商务大厦 6 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应到会监事 4 名，实到会监事 4 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召集人朱晓东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》的议案（同意本议案的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。

监事会认为：

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，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二、审议通过向参股子公司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。

内容摘要：北京北汽公司注册资本从 4000 万元增加到 8000 万元，其中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 2040 万元，增资完成后合计出资 4080 万元，占 51% 股权；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 1960 万元，增资完成后合计出资 3920 万元，占 49% 股权。（同意本议案的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1 年 10 月 25 日